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好太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对好太太进行了认真的持续督导，切实履行保荐责任，对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22号）文核准，好太太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00万股，发行价7.89元/股，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23,49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71,492,818元，上述资金已由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审验并出具“广会验字[2017] G15044190428号”《验资报告》。

（二）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年使用金额	未使用募集资金销户转入基本户金额	期末余额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	271,492,818.00	22,457,317.94	240,573,970.90	53,362,928.99	13,236.05	0.00
合计	271,492,818.00	22,457,317.94	240,573,970.90	53,362,928.99	13,236.05	0.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公司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293,936,899.89元，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22,457,317.94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13,236.05元，已销户并全部转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公司2016年6月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于2017年11月13日分别与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等协议的履行也不存在问题。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日，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执行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与保荐机构、商业银行签订的监管协议的要求，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0元。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存款方式	存款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 (3602021429200649532)	活期存款	0.00	已销户
合计	/	0.00	无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有效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进行了前期投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60,395,581.6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智能家居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71,492,818.00	60,395,581.60
合计	271,492,818.00	60,395,581.60

审计机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广会专字[2017]G15044190438号”鉴证报告。广发证券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就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各自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本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年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广发证券认为：好太太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公司依据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公司、保荐机构与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均已按约定终止，保荐机构关于好太太的募集资金持续督导义务即行结束。

（以下无正文）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页无正文, 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杨华川
杨华川

陈青
陈青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4月 25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149.2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36.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9,393.6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家居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7,149.28	27,149.28	5,336.29	29,393.69	100.00%	2022年9月	5,494.12	是	否
合 计		27,149.28	27,149.28	5,336.29	29,393.69	10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核查报告之“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智能家居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余 13,236.05 元转入自有资金账户作为日常资金使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存在